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于2012年11月30日以网络投票和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已于2012年11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了《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11月30日(星期五)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11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11月29日15:00至2012年11月3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权登记日:2012年11月22日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兰州市庆阳路219号金运大厦22层本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 6.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格执行表决权利,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二、会议出席对象
 - 1.凡2012年11月2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利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 三、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公司以股权置换的方式取得兰州黄河(宜昌)麦芽有限公司73.33%股权的议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内容刊登在2012年11月1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 1.法人股股东登记: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 2.个人股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人本人身份证、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兰州黄河 公告编号:2012-临1-030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如蒙贵公司对议案反对投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929	黄河投票	买入	1.00元	2股

(二)采用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2年11月29日15:00至2012年11月30日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途径如下:
 -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录入姓名、证件号、证券账户号等信息并设定服务密码。检验通过后,系统提示密码设置成功并分配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②激活服务密码

注意:交易系统长期挂牌“密码服务”证券(证券代码为369999),供激活密码委托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前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如忘记服务密码或怀疑被盗,可挂失服务密码再重新申请,挂失步骤与服务密码激活步骤相同,将买入价格定为2元,买入数量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参见深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证书服务”栏目。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5918485 25918486
邮箱:cn6@cninfo.com.cn

3.投资者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④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会议列表栏目选择“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⑤进入该股东大会后,点击“登录”栏目,选择身份认证方式“数字证书或服务密码”进行认证;

⑥通过身份认证后,进入会议网页,点击“投票表决”栏目;

⑦填写表决意见,对每一个议案,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填写选举票数;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北轴承”)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经中国证监会受理,截至目前仍在审核过程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公司应对退市风险的防范措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面临的退市风险主要集中利润连续为负的风险。为此,公司制定了积极的防范措施。

 - 1.拓展募集资金,开发新产品

发挥公司“N+X”品牌和技术研发优势,以国家级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石油机械轴承研究所等平台为依托,大力发展大型、精密、高速、特种结构的高性能轴承,以铁路货车轴承、军品轴承、水轮机轴承的开发为重点,大力开发国家倡导支持的新兴产业的轴承市场,培育新的支柱产业,以拓宽公司产品的市场领域,分散某个特定行业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 2.强化拳头产品,提升产品竞争力

通过优化机械、冶金机械和风机机械轴承等主导产品的开发,突出主导产品的市场优势地位,继续加大主导产品新品研发力度,并不断增强产品设计和产品定制能力,努力生产出更多性价比更高的新产品。依靠公司产品品质与服务,扩大主导产品市场影响力,逐步形成业务超千万级规模的主机大客户群,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保证国内外市场销售的持续稳定增长。
 - 3.深化体制改革改革,加强市场开拓

调整管理体制,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开发高附加值的产品,扩大市场规模,实现市场结构的根本调整,把市场开拓的重心放在主机用户,努力与各大主机行业的龙头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从根本上调整客户结构。在现有的营销体制改革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改革,激活队伍,稳定市场;使市场与产品研发紧密结合,适时研发和改进产品,满足用户和市场需求,实现快速高效的市场反应机制,为企业的发展奠定基础。
 - 4.进一步推广精细化管理

通过精细化管理,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做好信息化、技术化建设,达到精细化轴承制造,加强物资采购管理,通过产品研发、工艺改造等措施,降低产品材料成本;加强产品质量控制,减少废品损失;加强电和天然气等能源的消耗控制,严控费用开支,压缩运营成本。同时,加快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及处置,有效盘活资产,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
- 综上所述,针对对退市风险已制定了积极可能的防范措施。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ST西轴 公告编号:2012-060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应对退市风险防范措施经营情况等有关事项的公告

二、本次发行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实施后,将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具体表现如下:

- 1.有利于公司拓展产品领域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在新领域产品的进一步加大研发和市场推广投入,将有利于拓宽公司产品应用领域,与目前的拳头石油、冶金产品形成互补,分散公司在某个特定行业风险,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2.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偿债及抗风险能力

2009年至2012年6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含合并报表口径)逐年提高,分别为57.44%、72.20%、75.45%和71.5%,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水平,流动性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公司上市公司相比均处于较低水平,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限制了公司的融资能力,使公司面临较高的财务风险。

公司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将增加自有资金,将有效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资产实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公司偿债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
- 3.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改善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为了维持日常经营需要支出大量现金,公司经营中支出的现金由自有资金外,较多通过短期借款的方式进行弥补,使得财务费用负担较重。2009年、2010年、2011年和2012年1-6月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分别为2,178.23万元、2,696.76万元、2,597.75万元和1,571.88万元,由于国内基准利率处于较高水平,较大的利息支出已成为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之一。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将有效地减少未来资金需求向银行借款,公司也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偿还部分短期借款,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 4.设备维护和改造,将明显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本次募集资金将部分用于设备维护和更新改造支出,将会在以下几个方面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2-057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11月13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通知,2012年11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于福生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规定的程序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控股子公司海南民生管道燃气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申请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并同意公司为该笔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2-058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被担保公司名称:海南民生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债权人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担保金额:担保的债权本金为人民币10,000万元

2012年11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出席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为此,公司于2012年11月21日与债权人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该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次担保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海南民生管道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道气公司”)是1998年7月1日在海南省工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现注册资本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东明,注册地址为海口市海南东路民生大厦,注册号为46000000167605,经营范围包括管道天然气供应、(天然气生产及供应、燃气具销售等,并拥有海口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有效期至25年,自2007年1月1日起至2031年12月31日止。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12-035

湖南汉森制药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 1.召开时间:2012年11月22日上午10:30
- 2.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3.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安先生
- 6.此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投票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陈山、刘中明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670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72.09%,占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中银绒业 公告编号:2012-62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2年11月21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科技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64000004,发证时间为2012年8月2日,有效期自发证之日起三年。

根据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被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将及时与主管税务机关沟通办理企业所得税事项的备案。

由于公司目前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故本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不会对公司目前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编号:2012-临052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6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将人民币6,7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上述事项已于2012年6月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经确认,公司已将2012年11月22日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6,7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ST能山 公告编号:2012-043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释义

公司:本公司(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鲁能山东:鲁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聊城热电:山东鲁能聊城热电有限公司

鲁能威海:鲁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鲁能聊城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聊城热电)部分机组检修,聊城热电将不超过65,000千瓦时的上网电量委托鲁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鲁能威海)替代发电,鲁能威海向聊城热电支付替代发电补偿费,替代发电补偿费数额为聊城热电发电边际贡献加上鲁能威海机组替代上网电量净收益的30%,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800万元。鲁能威海根据山东电网电力交易中心计划按月替发,在2012年12月31日前完成。

经公司2012年11月22日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聊城热电与鲁能威海签订《替代发电协议》,由鲁能威海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因此鲁能威海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2年11月22日召开了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关联董事王文宗先生、胡晓刚先生、孙金生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述交易无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鲁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76,183.83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春芬;

税务登记证号码:37100226420668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2-054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的公告

2002年5月,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桂林”)与第一大股东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总公司”)签署了《桂林七星公园部分景区合作建设协议》,本公司2002年投资7,000万元与总公司合作建设其所属的七星公园(即七星景区),合作期内,本公司所获公园门票收入分成以购票人实际购票数量7元/人次为基准计算,自2003年1月1日起,如遇七星公园门票价格调整,按照门票价格的增幅比例,本公司获得相同增幅比例的门票分成收入。经桂林物价局批准《物价局字[2004]5号》,七星公园门票自2004年4月1日起调至35元,本公司所获公园门票收入分成自2004年4月1日起调整为12.25元/人次。

2012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总公司《关于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的函》(桂旅总函[2012]14号),该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 1.根据桂林市物价局市价行字[2012]002号文件,桂林市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到55元/人次,调价价格自2012年11月1日起执行。
- 2.七星景区自2012年11月1日起对散客执行55元/人次的门票价格,对团队游客仍执行35元/人次的门票价格,自2012年5月1日起,对团队和散客执行55元/人次的门票价格。
- 3.按双方签署的《桂林七星公园部分景区合作建设协议》,总公司给予本公司的七星景区门票分成于2012年12月1日起部分执行,即散客执行19.25元/人次,团队执行12.5元/人次计算分成金额;自2012年5月1日起全面执行,即团队和散客均按19.25元/人次计算分成金额。
- 4.公司2011年度获得的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853万元,收益611万元,按上述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标准,公司预计2012年度公司获得的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800万元-900万元,收益600万元-700万元。

此外,依据桂林市物价局《关于核定“梦幻·云锦·太平山”试玩门票价格的批复》(价行价字[2011]23号),《关于核定象山景区、梦幻·云锦、太平山试玩-联票价格的批复》(价行价字[2011]24号),《关于重新核定象山景区门票价格的批复》(价行价字[2012]8号),桂林市物价局(即象山景区门票)自2012年1月5日起实行象山景区、梦幻·云锦、太平山试玩-联票价格,根据本公司2002年5月与总公司签署的《桂林象山景区景点合作建设协议》,经双方认可,本公司对象山景区的门票收入分成标准仍按原人次执行,维持不变。

经董事会、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关于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的函》(桂旅总函[2012]14号)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12-046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11年3月6日和2011年4月18日,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融资工具优化资本结构的议案》,2012年7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中市协注[2012]302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布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相关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1年3月18日、4月19日、2012年8月1日公告。

2012年11月21日,公司已完成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2.5亿元人民币的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12华昌化工CP001
短期融资券代码	041259068	短期融资券期限	365天
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发行日	2012年11月19日
实际发行总额	2.5亿	计划发行总额	2.5亿
票面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6.70%
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相关文件详见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网站(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ST能山 公告编号:2012-043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释义

公司:本公司(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鲁能山东:鲁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聊城热电:山东鲁能聊城热电有限公司

鲁能威海:鲁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鲁能聊城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聊城热电)部分机组检修,聊城热电将不超过65,000千瓦时的上网电量委托鲁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鲁能威海)替代发电,鲁能威海向聊城热电支付替代发电补偿费,替代发电补偿费数额为聊城热电发电边际贡献加上鲁能威海机组替代上网电量净收益的30%,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800万元。鲁能威海根据山东电网电力交易中心计划按月替发,在2012年12月31日前完成。

经公司2012年11月22日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聊城热电与鲁能威海签订《替代发电协议》,由鲁能威海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因此鲁能威海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2年11月22日召开了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关联董事王文宗先生、胡晓刚先生、孙金生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述交易无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鲁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76,183.83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春芬;

税务登记证号码:37100226420668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ST能山 公告编号:2012-044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聊城热电公司委托替代 发电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释义

公司:本公司(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鲁能山东:鲁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聊城热电:山东鲁能聊城热电有限公司

鲁能威海:鲁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鲁能聊城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聊城热电)部分机组检修,聊城热电将不超过65,000千瓦时的上网电量委托鲁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鲁能威海)替代发电,鲁能威海向聊城热电支付替代发电补偿费,替代发电补偿费数额为聊城热电发电边际贡献加上鲁能威海机组替代上网电量净收益的30%,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800万元。鲁能威海根据山东电网电力交易中心计划按月替发,在2012年12月31日前完成。

经公司2012年11月22日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聊城热电与鲁能威海签订《替代发电协议》,由鲁能威海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因此鲁能威海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2年11月22日召开了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关联董事王文宗先生、胡晓刚先生、孙金生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述交易无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鲁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76,183.83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春芬;

税务登记证号码:37100226420668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2-054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的公告

2002年5月,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桂林”)与第一大股东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总公司”)签署了《桂林七星公园部分景区合作建设协议》,本公司2002年投资7,000万元与总公司合作建设其所属的七星公园(即七星景区),合作期内,本公司所获公园门票收入分成以购票人实际购票数量7元/人次为基准计算,自2003年1月1日起,如遇七星公园门票价格调整,按照门票价格的增幅比例,本公司获得相同增幅比例的门票分成收入。经桂林物价局批准《物价局字[2004]5号》,七星公园门票自2004年4月1日起调至35元,本公司所获公园门票收入分成自2004年4月1日起调整为12.25元/人次。

2012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总公司《关于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的函》(桂旅总函[2012]14号),该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 1.根据桂林市物价局市价行字[2012]002号文件,桂林市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到55元/人次,调价价格自2012年11月1日起执行。
- 2.七星景区自2012年11月1日起对散客执行55元/人次的门票价格,对团队游客仍执行35元/人次的门票价格,自2012年5月1日起,对团队和散客执行55元/人次的门票价格。
- 3.按双方签署的《桂林七星公园部分景区合作建设协议》,总公司给予本公司的七星景区门票分成于2012年12月1日起部分执行,即散客执行19.25元/人次,团队执行12.5元/人次计算分成金额;自2012年5月1日起全面执行,即团队和散客均按19.25元/人次计算分成金额。
- 4.公司2011年度获得的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853万元,收益611万元,按上述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标准,公司预计2012年度公司获得的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800万元-900万元,收益600万元-700万元。

此外,依据桂林市物价局《关于核定“梦幻·云锦·太平山”试玩门票价格的批复》(价行价字[2011]23号),《关于核定象山景区、梦幻·云锦、太平山试玩-联票价格的批复》(价行价字[2011]24号),《关于重新核定象山景区门票价格的批复》(价行价字[2012]8号),桂林市物价局(即象山景区门票)自2012年1月5日起实行象山景区、梦幻·云锦、太平山试玩-联票价格,根据本公司2002年5月与总公司签署的《桂林象山景区景点合作建设协议》,经双方认可,本公司对象山景区的门票收入分成标准仍按原人次执行,维持不变。

经董事会、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关于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的函》(桂旅总函[2012]14号)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12-046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11年3月6日和2011年4月18日,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融资工具优化资本结构的议案》,2012年7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中市协注[2012]302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布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相关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1年3月18日、4月19日、2012年8月1日公告。

2012年11月21日,公司已完成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2.5亿元人民币的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12华昌化工CP001
短期融资券代码	041259068	短期融资券期限	365天
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发行日	2012年11月19日
实际发行总额	2.5亿	计划发行总额	2.5亿
票面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6.70%
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相关文件详见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网站(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2-054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的公告

2002年5月,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桂林”)与第一大股东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总公司”)签署了《桂林七星公园部分景区合作建设协议》,本公司2002年投资7,000万元与总公司合作建设其所属的七星公园(即七星景区),合作期内,本公司所获公园门票收入分成以购票人实际购票数量7元/人次为基准计算,自2003年1月1日起,如遇七星公园门票价格调整,按照门票价格的增幅比例,本公司获得相同增幅比例的门票分成收入。经桂林物价局批准《物价局字[2004]5号》,七星公园门票自2004年4月1日起调至35元,本公司所获公园门票收入分成自2004年4月1日起调整为12.25元/人次。

2012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总公司《关于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的函》(桂旅总函[2012]14号),该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 1.根据桂林市物价局市价行字[2012]002号文件,桂林市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到55元/人次,调价价格自2012年11月1日起执行。
- 2.七星景区自2012年11月1日起对散客执行55元/人次的门票价格,对团队游客仍执行35元/人次的门票价格,自2012年5月1日起,对团队和散客执行55元/人次的门票价格。
- 3.按双方签署的《桂林七星公园部分景区合作建设协议》,总公司给予本公司的七星景区门票分成于2012年12月1日起部分执行,即散客执行19.25元/人次,团队执行12.5元/人次计算分成金额;自2012年5月1日起全面执行,即团队和散客均按19.25元/人次计算分成金额。
- 4.公司2011年度获得的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853万元,收益611万元,按上述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标准,公司预计2012年度公司获得的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800万元-900万元,收益600万元-700万元。

此外,依据桂林市物价局《关于核定“梦幻·云锦·太平山”试玩门票价格的批复》(价行价字[2011]23号),《关于核定象山景区、梦幻·云锦、太平山试玩-联票价格的批复》(价行价字[2011]24号),《关于重新核定象山景区门票价格的批复》(价行价字[2012]8号),桂林市物价局(即象山景区门票)自2012年1月5日起实行象山景区、梦幻·云锦、太平山试玩-联票价格,根据本公司2002年5月与总公司签署的《桂林象山景区景点合作建设协议》,经双方认可,本公司对象山景区的门票收入分成标准仍按原人次执行,维持不变。

经董事会、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关于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的函》(桂旅总函[2012]14号)特此公告。

6)完成投票选择后,可预览投票结果(随时可修改),确认投票后点击“发送投票结果”按钮,完成网络投票。

-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 六、其他事项
 -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 3.授权委托书期限:复印件加盖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 附件二: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格式
- 特此通知。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体)出席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本人(体)公司依照如下指示(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